公司代码：603759　　公司简称：海天股份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天股份	60375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南	王博
电话	028-89115006	028-89115006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南段506号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湖畔路南段506号
电子信箱	ir@haitianshuiwu.com	ir@haitianshuiwu.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076,959,013.17	8,467,311,048.51	1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09,269,669.04	2,919,415,158.51	-0.3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86,573,950.46	998,318,733.76	189.14
利润总额	54,568,448.53	80,528,351.10	-3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826,754.42	61,395,896.79	-4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404,167.53	49,665,331.34	-3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024,206.78	-95,891,654.53	-318.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2.21	减少1.0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3	-46.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3	-46.15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3,57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海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99	267,768,008	0	质押	108,270,000
弘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3	19,988,844	0	无	0
费伟	境内自然人	1.85	8,554,696	0	无	0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	6,834,924	0	无	0
费功全	境内自然人	1.23	5,672,912	0	无	0
成都大昭添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4,440,000	0	无	0
李昱熹	境内自然人	0.44	2,025,000	0	无	0
陈霖霖	境内自然人	0.37	1,721,288	0	无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31	1,438,309	0	无	0
邓容成	境内自然人	0.31	1,42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大昭添澄与海天投资同为费功全控制的企业，大昭添澄与海天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费伟所持大昭添澄出资份额30.00%以上，且与大昭添澄同时持有发行人股份，费伟与大昭添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其余股东之间不在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3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利率、期权合约等_) □其他：___	
交易品种	白银期货合约(AG)、白银期权合约；场外衍生品、远期外汇合约；辅助工具为贵金属租赁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5,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50,000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	
交易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天股份”)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下文统称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审批通过后的十二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进行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但仍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操作风险、违约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新能源新材料业务日常经营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银金属，为规避生产经营中使用的原材料银价大幅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保证经营业绩相对稳定，减少对经营的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拟通过白银期货、期权合约、场外衍生品进行对冲操作，通过利用合理的金融工具锁定成本，降低风险，提高公司竞争力。

(二)交易金额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

(三)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该业务的情形。

(四)交易方式

1、交易类型

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品种主要包括白银期货、期权合约、场外衍生品、远期外汇合约、白银租赁等。

2、交易工具

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交易工具包括期货、期权、衍生品、远期合约、白银租赁等。

3、交易场所

上海期货交易所(SHFE)和CME集团旗下的COMEX等境内外期货交易所。公司通过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期货公司、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非关联方机构)进行场外衍生品(含场外期权)和其他金融衍生品等交易业务。

4、交易对手

公司仅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或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开展白银期货、期权对冲交易业务。公司将审慎审查与符合资格的金融机构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五)交易期限

交易额度自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6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具体操作方案、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风险：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得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金融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在白银期货/期权行情变动较大时，公司可能无法在要求锁定的价格买入、卖出合约或在预定的价格平仓，造成损失；在汇率行情走势与公司预期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发生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白银期货/期权对冲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违约风险：①客户或供应商违约：在产品交付周期内，由于银金属价格大幅波动，客户主动违约而造成公司白银期货/期权交易上的损失；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或偿还外币贷款的时间提前，均会影响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风险对冲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从而导致公司损失。②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违约：白银期货/期权对冲和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现货市场损失和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5.技术风险：从交易到资金设置、风险控制、到与期货公司和银行的链路，内部系统的稳定与交易的匹配等，存在着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信息风险、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交易无法成交的风险。

6.资金风险：白银期货/期权对冲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资金流动性风险以及未及时补足保证金被强制平仓而产生损失的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定了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各项措施切实有效且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

2.公司的衍生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规模将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商品期货品种。

3.公司以自己的名义开立衍生品期货套期保值交易账户，使用自有资金，不会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公司将充分考虑期货合约价格波动幅度，严格控制衍生品期货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对保证金的投入比例进行监督和控制，持仓过程中持续关注期货账户风险程度，做好追加保证金准备，并留存一定比例的风险备用金用于保证当期套期保值过程中出现亏损时及时补充保证金，避免因期货账户中资金无法满足和维持套期保值头寸时被强制平仓；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及时平仓规避风险。

4.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与岗位牵制机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5.公司将建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6.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及不定期对衍生品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新能源新材料业务的主要产品原材料为银金属，其价格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明显，为规避生产经营中使用的原材料银价大幅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保证经营业绩相对稳定，公司通过白银期货、期权合约进行对冲操作，通过利用合理的金融工具锁定成本，降低风险，提高公司竞争力，具备必要性。

公司进行白银期货、期权对冲业务持仓量不超过风险对冲的现货需求量。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并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流程，具有可行性。

(二)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 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并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中。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目的为规避生产经营中使用的原材料银价大幅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保证经营业绩相对稳定，减少对经营的影响，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针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已建立了完整、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及流程，并制定了较为切实可行的风险控制措施，相关风险能够有效控制。该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8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2026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1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24日通过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所有董事。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收到表决票9张。

(五)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海天股份：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报告》。

(六)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海天股份：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2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要求，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年3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2号文《关于核准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7,8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1.21元，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874,38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73,367,547.17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01,012,452.8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3月23日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21CDAA60012号《验资报告》验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3月23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7,438.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336.75
二、募集资金净额	80,101.25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72,905.42
其他-永久补流金额	5,240.69
本年度使用金额	951.53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70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786.59
其他-理财收益	430.76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220.25

(二)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83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01,000手(8,01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1,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7,586,839.6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93,413,160.3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2月11日全部到账，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6年2月11日出具了《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验资报告》(XYZH/2026CDAA3B0011)。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11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0,1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758.68
二、募集资金净额	79,341.3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	27,047.45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28
其他-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01.83
其他-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52,395.4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制订并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得到严格执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项目支出执行严格审批程序。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1)2021年3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2021年3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1年3月，本公司、浦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简称浦江达海，系募投项目浦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的实施单位)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浦江达海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1年3月，本公司、宜宾市翠屏区海天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简称翠屏海天，系募投项目翠屏区象鼻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一期)的实施单位)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翠屏海天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芳草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2年7月，本公司、雅安海天水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简称雅安海天，系募投项目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的实施单位)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雅安海天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4年7月，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兴业银行成都分行新增开立1个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募集资金存放。本公司、蒲江达海及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蒲江达海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5年9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荐与承销协议》，聘任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故公司与原保荐机构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募集资金存管银行签订原《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废止，并与中信建投证券、各募集资金存管银行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6年2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6年3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监管协议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海天智造(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新增开立1个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存放。本公司、海天智造及保荐机构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026年6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海天智造(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新增开立1个募集资金专户，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存放。本公司、海天智造及保荐机构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1)2021年3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3月23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蒲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	8111001012400733490	13.60	2026年7月注销
蒲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	431360100100193079	3,206.66	使用中
蒲江达海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632725394	-	2026年7月注销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成都银行德盛支行	1001300000857070 2	-	2026年7月注销
合计			3,220.25	

(二)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11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简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	8111001012501095884	55.29	使用中
资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	8111001013301094884	81.46	使用中
夹江海天水务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	8111001012801095113	6,795.16	使用中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	8111001012701095083	45,461.87	使用中
海天智造(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府新区支行	8111001012701096782	1.62	2026年7月已注销
合计			52,395.4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表2《2026年度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已经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8,116,240.89元。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11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简阳海天数智化供水及综合效能提升工程	20,200.00	14.96	13.01	2026.6.22	2026.6.18
资阳市供水基础设施韧性升级与数智化建设项目	25,150.00	/	/	/	
夹江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扩建项目	10,300.00	2,762.04	2,595.02	2026.6.22	
补充流动资金	23,691.32	203.59	203.59	2026.6.22	
小计	79,341.32	2,980.59	2,811.6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2026年6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开立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未使用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3月23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1.5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097.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9,509.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3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资承诺投资总额	集金诺资资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期累投金(1)	至末计入金额(2)	本年投入金额	截期累投金(3)=(1)-(2)	至末计入额与诺入额差(2)-(1)	截期投进度(%)(4)=(2)/(1)	项达预可用态期(体月份)	目到定使状日(具到)	本度现效益	是否达预效益	否到计益	项目可性否生大变化	目行是发重变化
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注1)	生产建设	是	58,000.00	18,491.00	18,491.00	951.53	17,408.68		-1,082.32(注2)		94.15	2025年12月(注3)		223.76	否(注4)		否	
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注5)	生产建设	是		11,500.00	11,500.00		11,499.75		-0.25		100.00	2024年3月4日入商业运行		54.26	否(注5)		否	
翠屏区象鼻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一期)(注6)	生产建设	不适用	7,101.25	7,101.25	7,101.25		1,879.00	18.44			100.26	2020年10月22日入商业运行		-158.22	否(注7)		否	
翠屏区象鼻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项目(一期)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5,240.6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60.51	60.51			100.4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购买四川上实生态环境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注8)	投资并购	是		28,009.00	28,009.00		28,009.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0,101.25	80,101.25	80,101.25	951.53	79,097.63		-1,003.61		98.75	—		119.8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上述项目包括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及配套管网建设，其中：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已于2020年9月投入商业运营；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共包括蒲江县城大兴镇、大塘镇、朝阳湖镇、成佳镇等9个乡镇的雨污管网子项目工程，已全部完成工程竣工验收，截至本专项报告出具日，各个子项目已取得商运批复。 截至2026年6月30日，蒲江募投项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为18,491.00万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7,408.68万元，后续将根据合同约定和政府审计进度支付工程尾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6年6月30日，应结余募集资金3,220.25万元，其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1,003.61万元以及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的理财收益和募集资金相关的利息收入净额为2,216.64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上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部分项目根据合同约定和政府审计进度，尚未达到约定支付时点，尚有部分募集资金未支付。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

2019年4月，本公司和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四川省蒲江县水务局签订《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以下简称蒲江特许经营协议)，并设立蒲江达海，负责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以下简称蒲江项目)的融资、建设、运营和维护，其股东为本公司、成都蒲江城市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政府出资代表)、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中国市政工程西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除本公司外，其余股东以下简称少数股东)。根据蒲江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蒲江项目预计总投资87,035.19万元，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其中项目资本金为21,758.80万元(总投资的25%)，由政府方出资2,175.88万元，占项目资本金的10.00%，本公司出资18,995.30万元，占项目资本金的87.3%，其余少数股东方出资587.62万元，占项目资本金的2.7%。剩余65,276.39万元为融资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项目资本金21,758.80万元全部缴足。

2020年6月，蒲江达海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蒲江县支行借款54,000万元，专项用于蒲江项目建设，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收到银行放款26,927.97万元，截至2025年末使用银行贷款资金26,927.97万元用于本项目建设。

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蒲江项目中蒲江县域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和雨污管网工程，总投资59,614.28万元，计划以募集资金投资58,000.00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调减蒲江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11,500.00万元用于建设新募投项目“雅安市大兴污水处理厂二期工